

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 9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建超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。

刘建超先生具有丰富的生产制造、精益运营等方面的实践经验，具备行使副总经理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符合副总经理任职资格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0 日

附：刘建超先生简历

刘建超：男，1972年9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毕业，工学学士。曾任本公司金山缸套厂厂长、制造三分公司总经理、制造二分公司总经理、制造部部长、采购部部长；2022年1月至今，任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